

信稿表

信稿表

三

下

集

信稿表一篇書法或三篇詩，五少子以掩飾得三信稿一篇

太子三篇教文，不滿意他釋教文或道威批評之款

印像

印像

印像於三句說法。因此，信一少子的教文

以晉門一少人的各方面以修善。

在思想之，在文字上，我以修善之度可憐！

■ 開明文學新刊 ■

燈 下 集

施蛰存著



序

這是我的第一本散文集，雖然在付印的時候，覺得應該給寫一點序言，但此刻執筆之頃，卻實在也想不出有什麼可說的來。在文學上，我曾經希望自己成爲一個詩人，也曾經希望自己成爲一個小說家，所以我曾經寫過幾首詩及幾本小說，雖然未必能卓然成「家」，但也總算有過一點業績。至於散文，雖然此刻居然有了一本集子，可是我自己始終不會對於牠有過一點野心。因爲我很怕散文這個東西，牠實在是最不容易寫的。

純粹散文固然不容易寫，就是隨感批評之類的散文，也不容易寫。一個人可以不會寫詩也可以不會寫小說，但散文卻是每個人都能夠寫的。正如莫利哀劇本中所謂每個
人日常所說的話都是散文，但惟其因爲每個人都可能寫散文，所以散文就是最不容易寫好的東西了。

你倘若和人家說三句話，人家就立刻可以瞧得透你這個人的性格。你倘若寫三篇小說或三首詩，至少可以掩飾得了你的一部分性格，但你倘若寫三篇散文，不論是純粹散文或隨感批評之類的雜文，其給予人家的印象卻等於三句說話。因此，從一個人的散文中間，我們可以透明地看到一個人的各方面的修養。

在思想上，在文學上，我的修養是多麼可憐！所以我怕寫散文，因為不願意一啓嘴就露出了齟齬，但是有的時候，總覺得有一點意見或感想，不寫出來不舒服。於是這幾年來，我居然寫成了這一集的散文。這些文章中間，我很知道，關於文藝方面的見解，大都祇是表示了我一己的直覺，並沒有什麼理論的根據，關於抒情方面幾篇散文，也祇是發洩了一時的衝動，不能平心靜氣的把牠們寫成一些舒緩可誦的小品文。所以這本小書之出版，我以為對於我自己的意義，應當比對於讀者諸君更大些。

我羨慕弗朗思的「文學生活」那樣精勁的批評散文，也羨慕蘭姆及史蒂芬孫那樣從容的絮語散文，我想我恐怕永遠不能寫出有他們的文章之一半好的東西來。因為

我原本不敢希望在散文這方面有怎麼大的成就，所以現在也就無顧惜地讓我這一點可憐的修養給讀者諸君瞧個透。

至於這本小書命名的意義是很簡單的，我曾在十六支燭光的電燈下把這些文章編集攏來，所以就叫做「燈下集」。

二十六年元旦

施鰲存

目次

書相國寺攝影後甲	一
書相國寺攝影後乙	六
中世紀的行吟詩人	二
寓言三則	一六
雨的滋味	二三
鴉	四七
「先知」及其作者	五
畫師洪野	三
「無意思之書」	六

我的創作生活之歷程	七二
談日記	八四
談獎券	九〇
讀「檀園集」	九六
書籍禁止與思想左傾	一〇六
「繡園尺牘」	一二五
名	一二〇
渡頭閒想	一二六
讀病	一三一
買舊書	一三六
新松江社落成小言	一四〇
小品·雜文·漫畫	一四五

「行過之生命」跋	一四
我的日記	一五
繞室旅行記	一六
春天的詩句	一八
鬼話	一九

書相國寺攝景後甲

偶然從書叢中檢得一幀舊雜誌的插畫——是張生與鶯鶯相會的相國寺的影片，因此又惹了我二十分鐘時間去賞玩牠。近來的生活，真是不安定。將這本書檢一會兒，將那本書讀幾頁，再靜坐一會兒，喝一盞淡茶，如此，一天便靜悄悄地過去了。出門去，已是絕端不願意了，雖則已是踏青佳節。只因爲巷裏也煩囂，城廓外也是煩囂。宏大而古制的建築物如相國寺這般的，已許多個月沒有看見了，而況還有些文藝上的趣味，才子佳人的浪漫史的產生地呢。

1
——
對着這幅畫，我真不想做一個考據家。因爲在此時我即使明知張生與鶯鶯的故事不過是一個文藝上幻想的事情，然而我真不願意對着這幅畫譏諷牠：「不是張生和鶯鶯的事是假擬的，事實上並沒有你這相國寺。即使你這個寺是真有的，你也莫要自誇說，

是這浪漫史的產生地。」這句煞風景的話，我是不甘心說的。

有了一本西廂記，便是沒有一個相國寺，我也十二分願意替牠蓋一所起來點綴點綴景緻。這顆迷戀於文藝的頭腦是生定的了。我是不怕人家笑話，我每到一個地方，最先喜歡翻檢牠的志書——府志或縣志之類。檢到了什麼古蹟，我便會得興沖沖地自去尋訪，即使我的目的地不過是一堆蔓草荒煙，我也會在那裏留連數十分鐘或竟是一二小時，我決不會覺得失望，也不會覺得是受了愚了——即使十二分的確的是受愚了。或是看了一部什麼不論是真的或假的古事書，我也渴望能留些遺蹟給我玩證。因此我是常常在想想看梁山水泊，大觀園風景，或是向太古郵船公司賒一艘海船去找鏡花緣中的君子國無腸國。對於我這種思想，萬一有人要笑將起來啐我一口，道我是一個乾脆的「木瓜」，那也只好聽他罵，請便罷。

因此，如我這般祇會得胡亂謔幾句書的村夫子，物質上的生活是窮夠了。但是精神上的生活卻是快活的，（我知道一定有人對於這句話要齒冷的。）雖然不過是一種主

觀的，自以爲快活的快活。我常常在華茨活士的鴿舍，伊爾文的日光草屋，雨果的舊居，莎士比亞的誕生處，趁我的高興去遊覽。安徒生聚集了一羣天使般的孩子大講童話的桌邊，馬可孛羅被一羣意大利後生們圍繞着聽他誇獎幾百萬黃金幾千萬珠玉的天國街的火爐邊，我也常常去神遊。其餘如出名的老骨董店，我也常看見牠肩着一盞昏黃的街燈佔住了倫敦之一角。再古舊些，則如古代埃及王的宮殿，羅馬人的浴場，阿普羅的祭壇更是足以勾引我一二小時的心往。

然而不要忘記了我是東方古國中的人呀。自己的布衣總比人家的綢服可愛惜些呀。因此之故，我並不專愛人家五花八門的綢服；我常在熱心地開我的衣箱，想檢幾件自己的布衣來稱道一會。如果自己也有綢衣，那是更好了。無奈我的衣箱是空的！我們這個古老的國家，據說是在自己嫌憎自太醜了，比不上人家。她以爲這是衣服不時髦的緣故，因此她把她的綢的布的衣飾全都丟了，燒的燒了。她不惜花了許多錢許多時間去穿人家的衣裳，於是這許多天，我看見依然是這般老醜。讓她儘是老醜，原不干我甚事，無

奈衣箱的衣服散了。於我便有了重大的影響。

質直地說，我們自己的古蹟是沒有了。據幾位把國家擡在自己肩膀上的人說，如果我們的古蹟還要保留下去，她的老醜無論如何不能有返到童年之美的希望了。所以，萬一因了特別的關係和勢力，不能將某一個古蹟取消，則不得已而覺其次，也應當替牠返老還童一下。至於造一個古蹟起來附會什麼古事古書，則是一個該當梟首示衆的賣國奴了。因此我已有好多年不敢到市上去高談我的興味，不瞞你說，我是怕事的人啊！只是我不知如何煩悶的踱向我們杭州的西湖上去逛逛，我走到岳墳舊址，我已找不到埋殮風波亭上的遺屍的荒墳，眼前高高的一個大墓，我想此中的將軍，不是拿破崙便是惠靈吞。迷惘了一會兒再返到蘇小小的香塚。也是如此，我找不到收拾盡六代繁華的美人之墓，卻只見一座塞門土山，要不是對面有一塊石碑，我竟將猜爲日本舞姬，巴黎歌女的埋骨之處。一個失笑的思想來到我腦中。萬一我們的友邦在嫌她們太美豔了，太新麗了，想找一些兒古物來調劑調劑，則我想拿破崙墓不可以改爲岳墳麼？沙拉般娜武之墳不可

以改爲蘇小小墓麼？然而愚蠢的西洋人，我曉得，一定不肯將塞門土去修理殘圯的阿普羅神廟的斷柱，也更不會到我們古國裏來買明孝陵的黃瓦去蓋古同王的離宮的。

可憐啊！你這相國寺的崇巍的大殿啊！怕不到十年之後，我如有機緣能來參拜你，我怕不要趑趄在你山門邊不敢走進，望着鐘樓，紅磚，疑心是一所新建的基督教禮拜寺麼！

十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書相國寺攝景後乙

昨天在相國寺攝景的後面黏了一頁紙，跋上了一大段閒話，此時取來一看，頗覺得有些要微笑似地。思想誠然是太野馬般了，然而也好，野馬般的心情才能寫野馬般的文章。此時卻不如此，我此時心平氣和的在看着春空閒坐，朋友是好久不來了，何不再贅上幾筆，看能寫成一篇什麼文字呢。

這所蒲東蕭寺真是一個好去處，對着這般的大殿，其餘殿舍也可以揣測。古代的大建築，除了幾處王宮以外，怕祇能從寺院中去尋找了。這般壯麗，這般古雅；巨大的階石，盤鳳雕龍的屋梁，而如此的殘圯。如果說牠不是唐代留傳下來的建築，也不能不稱佩牠蓋得出色了。想起了南朝四百八十寺這句話，便不由的浮上了許多梵舍珠林的靜穆的景象。說牠靜穆，並沒有半分打誑，這兩天正是靈隱香市，你如果在雲林寺大殿上站一會兒，

披羅曳綺的善男子善女人儘是如何的多，你會覺得熱鬧得煩躁麼？人多尚且覺得是十二分靜穆，無人的古殿是更不消說了。你便不必身到殿中，才覺到牠的靜穆，你假如從林隙間或山坳裏望見寺院之一角，立刻你會得感受到不少清涼，或是在日暮時分，你獨立在西泠橋上，聽鳳林寺的鐘聲，也就會覺得塵念都消。這幅景片的左方題着一行西廂記中的文句道：「依舊是梵王宮殿，門閉了梨花深院，奈玉人不見。」這個題句，要增了我對寺院的幽靜的緬想。另外有勾引起許多雋句的憶誦。

我是最恨那些和尚的，雖然我也覺得弘一和尚，曼殊大師是很有趣味道。但是我對於寺院卻絕不主張摧殘的。寺院的好處，我說有音色香三者：

如何是寺院的音，這個意義是很明瞭的，是在指鐘聲與梵唄聲，寺院裏沈着的鐘聲，因時候之不同而給與聽者以各種不同的感想與情趣。曉鐘暮鐘二者之中，我尤其願意說最後者是最有意思的。夜半，從夢中醒來，便睜着魚目，望着殘燈，聽牠有規則地一聲聲的響着，這個聲音，並不像同時的軍營裏的喇叭一樣。那是向上的，這是向下的；那是憤怒

的，這是幽憂的，所以這鐘聲是比喇叭都容易勾引起愁緒。雖則他勾引起我滿心愁緒，但因此我卻喜歡聽牠。論到僧徒們飄經的聲音，也有可稱道處，這聲音，不像樂隊中的和歌那樣有節奏，原來不過是似無知的禿驢們的狂唱罷了。然而這種狂唱，遠遠地聽來，倒也頗有些玄妙。如果要執住我問我究有如何玄妙，我卻不能再替你解釋，我只能說玄妙到使我要睡覺去，然而這句話可並沒有譏刺的意味，我還是在稱說牠。

寺院的色，便是說牠的建築了，寺院好在大都起造在城廓外，原野裏，或者山中。當我們遊春的時候，在水濱林下逍遙得久了，則寺院便是一個最好的憩息處。看見牠紅的黃的牆，梁上簷下都刷了些翠綠和白粉花紋，先就使人起一種快感，尤其是在夕陽中這個「金碧輝煌」的景緻是不會讓你忘懷的。如果是個大寺，則走將進去更是幽靜，祇聽見黃雀在那裏亂噪，也見不到多少和尚，這時候除了帽子，鬆了手杖，在大殿上找個櫈子坐，豈不是比休息在十里長亭上要寬舒的多麼？假如沒有這種寺院，我們遊春的樂趣，至少要減去幾分。所以到龍華去看桃花，那一個人肯說不願意到龍華寺去走一遭呢？所以，不

主張燬了寺院，要將他留給好風景的點綴之資的皇帝，不是一個很可以談談的人麼？

我曾在寺院中住過幾天，除了賞玩她的聲色之外，我還很喜歡聞牠的香氣。我這裏所謂香氣，不是說在香市裏，因為殿上禮拜的小姐們夫人們多了如輕薄兒一般的站在蒲團旁邊偷聞的綺羅香，脂香，粉香。這個勾當，我是不會做的。我所謂香，即是老老實實的禮佛的沈檀。現在人是沒有那種焚香靜坐的精美生活了。走進朋友的書室，不會看見香爐了，即是有，也不過陳列幾個宣德爐當古董賞玩，決不會實實在在去焚上些香末的。至於小姐夫人的私室裏，現在是滿列着夏士蓮，金蓋頭香水了。寶鼎焚香，她們是要笑話的。所以要聞香，現在是必然要去找寺院了。寺院中的香，真是聖潔的，因為純粹的一個乾淨的大殿上，一切都被每天的檀香薰透了，不焚香的時候已經在空中振盪着餘韻。爐上有香的時候，所以更細縷的不分明了。曾記得英國詩人蘭陀（W. S. Landor, 1775-1864）有過一首詩題名是「香味的權力」他有一句說：

They brings me tales of youth and tones of love.